

证券代码：832226

证券简称：新阳升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苏州新阳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4月21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与通讯相结合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4月11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

出

5. 会议主持人：徐建德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汤磊、虞苏婷、虞鲁平、陈悦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1 年，公司继续克服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，抓住机遇，紧密围绕公司经营方针开展各项工作，并在严格执行《公司章程》的前提下，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为公司后续发展谋求新的拓展点和经济增长点，公司效益有较大幅度增长。在此，对 2021 年度所做的各项工作进行总结和分析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2021 年是不平凡的一年，公司克服疫情对生产、物流、供应链、行业市场、售后服务等广泛而深刻的影响，经过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，销售和利润实现近五年来最大幅度的增长。为公司更好地发展，公司总经理从 2021 年工作总结和 2022 年工作计划两方面入手，总结和分析 2021 年度经营情况，计划和展望 2022 年度发展工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要求，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进行审计，并出

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（中审亚太审字（2022）003035号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1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苏州新阳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2-003）、《苏州新阳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22-00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1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中审亚太审字（2022）003035 号审计报告，公司 2021 年营业收入 46,837,597.58 元，净利润 8,297,283.71 元；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合计未分配利润为 20,890,814.49 元。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3.0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送税前现金 1,726,680.00 元。同时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0 股。本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后通过中国结算平台实施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要求，并参照公司 2021 年运营情况，拟定了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聘请的财务审计机构，并顺利完成了公司 2021 年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，其工作认真负责，能较好地帮助企业发现问题并改正。现拟继续聘用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因权益分派将导致注册资本及股本总额发生变化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详见《公司章程修正案》。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通过的备案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要求，提议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苏州新阳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苏州新阳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2 日